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明式砖瓦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12日，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根据《明式砖瓦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上兴镇毛家村委南庙村四组1号，公司主要采取传统工艺烧制古典工艺砖，原先所用的原材料为外购的砖瓦坯，只需运至厂区后做旧处理，不自行烧制砖坯，由于明式砖为传统手工艺，对砖坯要求极高，且根据溧阳市人民政府于2020年6月29日发布的《市政府关于公布溧阳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明式砖已被列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了更大程度的保留、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同时向社会展示完整的明式砖制作技艺，本次拟从选泥、制砖坯开始，一道道制作，直至出产品明式砖。故进行此次技改扩建。本项目在原有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新增前道制砖坯工序，同时淘汰原先自动化程度低的磨机、切机，改用自动化磨切机。

本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2020年12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现具备年产明式砖瓦80万块的生产规模。**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

设施已全部建成，实际生产负荷可以达到环评设计要求的 75%以上，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6 年 7 月企业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新建古典工艺砖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关于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新建古典工艺砖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环表复[2016]95 号），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通过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的验收（溧环验[2017]77 号）。

2020 年 10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明式砖瓦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0]209 号）。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记录，已经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91320481MA1MLBAP1C001Z。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年产明式砖瓦 80 万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生产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收集降解后灌溉农田。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二）废气

本项目燃烧废气、黏土烧制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过两级碱液喷淋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 DA001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车间内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灰渣、废砖、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沉淀池污泥回用于生产。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生活污水排放口、一般固废仓库及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3.“以新带老”改造工程

无。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 DA001 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SO₂、NO_x、氟化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 2 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SO₂、氟化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的 NO_x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浓度排放限值。

2.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均符合《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3.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气相关污染因子的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体废物零排放，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排气筒中颗粒物和氟化物的去除效率为 83%、7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出口未检出，故不计算去除效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3、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外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明式砖瓦生产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各类台账记录。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2日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明式砖瓦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1年1月12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蒋小惠	常州耀樽古典工艺砖有限公司	经理	13382801112	蒋小惠
专家组	陈洪斌	溧阳市环境空气监测站	高工	13701483703	陈洪斌
	冯伟	常州市天飞龙评价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5866068	冯伟
	杨霞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261121550	杨霞
与会 人员	蒋惠兰	江苏鑫和控股有限公司		18861532222	蒋惠兰
	黄修阳	溧阳市天益环管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3583	黄修阳